证券代码：603693 证券简称：江苏新能

**江苏省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**

**2024年6月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**

2024年6月份，公司与投资者共交流7次，其中，通过电话、上证e互动等方式与投资者交流5次，参加券商策略会、接待机构调研等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活动2次，与中信证券、国盛证券等机构进行交流。公司在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的前提下进行交流，交流内容不涉及未披露的重大信息。2024年6月，公司主要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** | ■特定对象调研 □分析师会议□媒体采访 □业绩说明会□新闻发布会 □路演活动□现场参观□其他 |
| **时间** | 2024年6月5日、2024年6月19日 |
| **上市公司接待人员** | 董事会秘书张颖等上市公司接待人员 |
| **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** | **1、问：公司作为江苏省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，目前在运营的项目都是在省内吗？****答：**公司目前已投产的新能源项目主要位于江苏省内，除此以外，公司在山西省和美国加州各有一个光伏项目，分别为平鲁70MW集中式光伏项目、美国加州Bakersfield 111光伏发电项目。**2、问：公司新能源项目的全生命周期利用小时数是多少？****答：**根据《关于<关于促进非水可再生能源发电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>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》的规定，公司陆上风电所属四类资源区项目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为36000小时，公司光伏发电所属三类资源区项目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为22000小时，海上风电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为52000小时，生物质发电项目全生命周期合理利用小时数为82500小时。**3、问：公司目前正在推进的集中式光伏项目有哪些？****答：**公司已披露对外投资项目中，目前正在推进的集中式光伏项目主要有：连云港云台12万千瓦渔光互补发电项目、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渔光一体项目、连云港宁海农光互补发电项目。**4、问：公司连云港云台12万千瓦渔光互补项目后期若参与绿电交易，交易电量的上限可达到多少？****答：**2023年12月，江苏省发改委、江苏能监办发布《关于开展2024年电力市场交易工作的通知》，对于光伏、风电发电企业，集中式光伏发电年度绿电交易电量不超过900小时、集中式风电绿电年度交易电量不超过1800小时。根据该规定，如公司连云港云台12万千瓦渔光互补项目投产后参与绿电交易，可参与绿电交易的年度电量上限为900小时。**5、问：公司储能电站项目是否享有政府有关费用支持？****答：**2023年7月，江苏省发改委印发《关于加快推动我省新型储能项目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》（苏发改能源发〔2023〕775号）,提出与电力调度机构签订并网调度协议的独立新型储能项目，在2023年至2026年1月的迎峰度夏（冬）期间（1月、7-8月、12月），依据其放电上网电量给予顶峰费用支持，顶峰费用逐年退坡，2023年至2024年0.5元/千瓦时，2025年至2026年1月0.3元/千瓦时。公司投资建设的国信盐城100MW/200MWh储能电站项目和国信溧阳100MW/200MWh储能电站项目，若后期建成投产后能满足上述规定要求，将依规享有政府对储能项目的费用支持。 |
| **附件****清单** | 无 |